

股份轉換現金對價支付通知

貴股東鈞鑒：

一、台灣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業經 113 年 8 月 20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與瑞典商 REPLIGEN SWEDEN AB 以現金為對價之方式辦理股份轉換，台灣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將成為瑞典商 REPLIGEN SWEDEN AB 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，並訂 113 年 12 月 2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，第一筆現金對價 41.05 元，現金對價實發金額應扣除證券交易稅及郵匯費。

二、股份轉換現金對價款項支付日期：113 年 12 月 13 日。

三、股份轉換對價支付方式：

1. 本公司將以貴股東提供之匯款帳號及通訊地址為依據，以匯款方式匯入貴股東銀行帳戶或郵寄支票給貴股東，不需至證券商辦理任何手續。

2. 持有現股或未辦妥換票者：請持 1. 股票 2. 原留印鑑 3. 股份轉換現金對價暨歷年未領現金股利領據 4. 股票換發申請書(舊票未辦妥換發者適用)至本公司股務代理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，若貴股東無法親自洽辦，請以掛號郵寄至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，本公司將以郵寄支票方式支付對價予貴股東。

3. 價款計算公式： $(\text{股數} \times 41.05 \text{ 元}) - \text{證券交易稅}((\text{股數} \times 41.05 \text{ 元}) \times 0.003) - \text{匯費} 10 \text{ 元或郵資} 28 \text{ 元}。$

四、如匯款帳號有誤，待銀行通知匯款之程序完成後，將依集保通訊地址另行郵寄退匯支票。

台灣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 部